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包装”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5月31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已于2022年5月21日以邮件方式提交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各位与会董事讨论，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永东先生、何太平先生、Edgar G. Hotard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发行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经理层成员选聘、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经理层成员岗位选聘管理工作，严格岗位聘任程序，打造一支高素质的管理人才队伍；建立健全与现代企业管理相适应的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体系，持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与核心竞争力；建立科学、有效的经理层成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规范经理层成员的薪酬管理与操作流程，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

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公司《经理层选聘管理办法》《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经理层成员业绩评价及薪酬结算确认的议案》。

董事曹清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有效支撑公司战略目标实现，进一步完善宝钢包装及各分子公司收入分配调控机制，健全企业激励约束机制，建立健全工资增长与企业效益增长相适应的联动机制，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全面、系统的修订，并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具体内容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1）。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宝钢包装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2-030）

特此公告。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